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自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7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锡光先生，199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6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凌朝晖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正良先生，200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2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45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进行了审查，再查阅信永中和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认可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并且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公司本次聘用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项，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董事会提交的《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其作为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经对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的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核查，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核查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6.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如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

特此公告。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